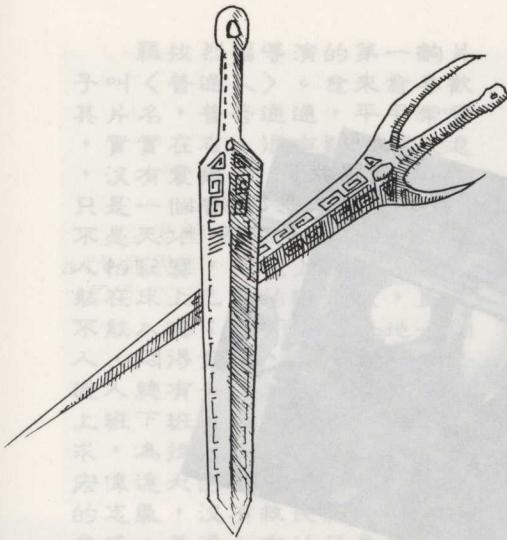


# 中國的十大名劍

魏鋒



中國在古代春秋戰國期間，政局動盪，民生汰苦；但相反的，在學術文化方面卻一日千里；成就輝煌，簡直是中國歷史上少見的黃金時代。不單出現了九流十家，百家爭鳴的景況，甚至連鑄劍之術，也可說是震古鏘金的，他們的藝術成就，即使以現代科技之仿製，也無法比擬。

當時列國兵爭，征戰頻仍，對兵器需求甚殷，遂出現了一批優良的鑄劍師，加上春秋末年有鐵兵器之出現，更加速了鑄劍技術的發展。這時，中國出現了很多的名劍，當中以吳國的干將莫邪最為著名。另外，在越國亦有一鑄劍名師歐冶子，他為越王允常鑄了五口寶劍：大劍三口，取名為勝邪、湛盧、純鈞；小劍兩口，取名魚腸、巨闕。（按歐冶子之徒薛燭所說，這五口寶劍以勝邪最為上乘，湛盧與純鈞次之，魚腸再次之，最末為巨闕，因為鑄巨闕之時「金錫和銅而離」，因此他認為此劍只是利劍，而非寶劍。）鑄成後，吳王得訊，便遣使相求，允常畏懼吳國之強盛，於是將勝邪、湛盧、魚腸三劍獻與吳王。後來歐冶子到了楚國，又為楚王鑄了三口寶劍，名為龍淵、泰阿及工布，這就是春秋戰國時中國的十大名劍。

這十大名劍大多早已遺失了。相傳吳王為鑄劍而逼死干將莫邪夫婦，夫婦倆的兒子為

父母復仇，刺殺吳王（這是一個可歌可泣的故事，這裡不便詳述。）後來干將莫邪雙劍幻化成兩條龍飛去了；又有另一傳說謂掉入深潭中，總之其後再沒有出現過。至於勝邪、純鈞、巨闕三劍自越王勾踐滅吳及越國後來滅亡後，已失其蹤影。湛盧劍則落入水中，後為楚王所得，又引起軒然大波。（秦王聞知楚王得名劍，求而不得，於是與師攻楚，大破楚軍於藍田，楚王始終不與。）至於楚國的三口名劍命運亦大抵相同：伍子胥為報父仇，率吳軍攻入楚國郢都，掘楚平王棺時，在楚王墓中得工布劍，伍子胥將此劍賜與歐冶子另一個徒弟風胡子，但後來越國消滅吳國，此劍亦不知去向。後來秦楚交兵，秦軍攻陷楚國郢都，龍淵、泰阿兩劍亦杳無音訊。現在惟一碩果僅存的，只有魚腸劍。當時吳王閼廬（夫差之父）以魚腸劍遣專諸刺殺吳王僚以奪取王位（史記刺客列傳），後來荊軻刺殺秦王政時亦欲取得此劍，惜遍尋不獲。

當時春秋戰國時代的人民，壯懷激烈，飽含洶湧噴薄的感情，他們輕生死、重言諾，俠義之士輩出，以捨生取義的口號相砥礪，可算是一個讓感情支配的時代，浪漫唯美主義的色彩極濃，在這樣的背景下，出現了鑄劍師和游俠這兩種似不相干但關係卻又千絲萬縷的傳奇人物，他們有一個共通點：就是對心目中那一種信念的執着。他們堅定不移、百折不撓，為自己的信念而生、而

死、亦無悔。干將莫邪夫婦為鑄成舉世無匹的寶劍而雙雙投身於熔爐裡，為這兩口帶血色的寶劍而奉獻出寶貴的生命，使人不自禁灑下同情之淚；而豫讓為主盡忠（智罇為趙襄子所殺，以其頭作飲酒的器皿）三次行刺趙襄子不成，在趙襄子面前「請君（襄子）之衣而擊之焉，以致報讐之意」以劍擊刺襄子的衣服以表白對故主智罇之盡忠，然後伏劍自殺。（史記刺客列傳）這種「士為知己者死」的情懷多麼震撼人心，使人嚮往啊……

游俠之風於春秋時代由北方的齊晉等國傳播到南方的吳越而大盛，所以春秋末期，吳越相繼稱霸，中原諸國莫能與之爭鋒，而勇武之風和兵器之利更在中原諸侯心目中留下不可磨滅的印象。自宋朝以後，江蘇和浙江一帶成為出產文人和美女的「靈秀之地」，但在春秋戰國時期，吳越人民卻是銳礪剽悍的象徵。他們輕視生死，追求生命中最後一剎那的光采，和現代一般中國人的性格相去非常遙遠。

春秋時代的吳越草莽，奔騰的是豪邁、獵野的熱血，和現代中國人的畏縮、懼禍性格簡直是兩個極端。也正因此，以現代科技之發達，中國也不再鑄造出像十大名劍般的利器了，因為古代中國人那股信念、華采已不復見於今天了。

編者按：

欲悲闌鬼叫，我哭豺狼笑，  
灑淚祭雄傑，揚眉劍出鞘。

X X X  
應當浮三大白！

Joseph

四年前，若果有人說喜歡穿著 Dr. Martin，你或者會一頭霧水，究竟 Dr. Martin 是什麼？但今時你仍不知 Martin 為何物，則肯定給人笑落後，因為現在差不多每個追上潮流的年輕人，都起碼有一對或以上的 D.M. 鞋，而可能你亦是其中一份子。

當 D.M. 方興未艾之際，另一隻英國名牌 Kickers 又橫掃香港，很多年青人都以腳踏一對為樂，這兩種 brand 都源自英國，都先後有幾十年歷史。現在香港整個時裝界也大吹英國風，它們以自然爽朗為根本，若你經常逛街，不難發現越來越多英國式的商店，店內由裝修，擺設以至氣氛都帶有濃烈英國氣息，除了售賣鞋、Jeans、T-shirt 外，亦有一些飾物，價錢當然不便宜，但生意卻出奇的好。

筆者在暑假期間走訪一、二間“歷史”比較悠久的英式時裝店訪問其負責人霍小姐稱，英國式商店的主要顧客是15至25歲的青少年，他們的消費力驚人，一雙七百元的鞋視作等閒，總之市面上流行什麼牌子，什麼款式，他們便會買些類似或一模一樣的，務求追上潮流，亦因此，這類走在時代尖端的商店，就如雨後春筍，越開越多。

香港大吹“英國風”之際，筆者在英國街頭反而很少見到年青人作類似的打扮，這兒的青少年穿直腳式喇叭牛仔褲加有帽大T-shirt，至於鞋方面，有一隻叫‘POD’的牌子正大行其道，另外一些 Cow-boy Boots 亦很 Hit。若果你喜歡，不妨參考英國青年的穿法，說不定可以從 Big-John、Polo、Dr. Martin、Kickers 中突圍而出，自成一格。



## 續篇 BLUE JEANS

牛仔褲的始創人 LEVI STRAUSS，一八二九年出生於德國，後隨家人移居美國東岸，那時淘金熱潮方興未艾，LEVI一家也跟風往西岸掘金。在發黃金夢的同時，LEVI 亦認識了不少礦工，因而啟發他縫製牛仔褲的念頭。

那時的礦工作極辛苦，往往在十多天的工作中，便會將一件新的工作褲弄破；有見及此，LEVI 便利用製造帳幕及車篷的帆布，在一八五〇年縫製出世界上第一條牛仔褲，顏色是褐色；這種新產品面世後，即大受礦工們的歡迎。由於交通的發展，牛仔褲亦漸漸地從西岸帶到東岸，繼而普及全球，發展至現在，牛仔褲差不多成為了年青人的必需品。

牛仔褲能風靡全球，亦有賴於其不斷的改良和創新，無論在布料或洗水技術上，都經常有突破。一八九〇年，LEVI 以「SERGE」布代替帆布，加以鉚釘和褲前扣鈕等特點，創製出現在仍大行其道的「501」，這種款式的牛仔褲流行了將近一百年，可謂魅力非凡。

最後一提的，是全世界最貴的三十條牛仔褲，現在全在香港發售，差不多九百元一條，這個系列的牛仔褲貴在所有鈕扣均鍍上 K 金，至於是否物有所值，則見仁見智了。

以下是筆者提議的幾種最新流行產品：

### Jeans

1. Chevignon
2. Paul Smith
3. Pepe
4. Nigel Cabour
5. Chipie

### American Baseball Jacke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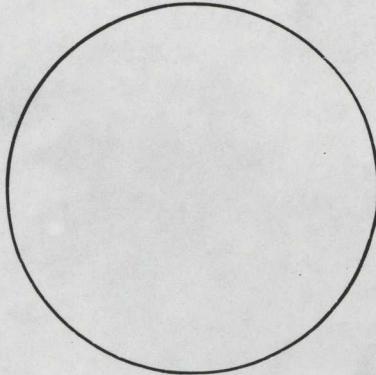
1. New York Yankees
2. Mitchell & Ness
3. Dodgers

### Silk Cut

All items especially silk cut waist coat

羅拔烈福導演的第一齣片子叫〈普通人〉。愈來愈喜歡其片名，普普通通，平平常常，實實在在，很有點人間氣息，沒有震撼力，沒有壓逼感，只是一個普通人，不是聖人，不是天才，不是大人物。普通人怕寂寞，怕晚上夜闌人靜，躺在床上巴巴的睜着眼，久久不敳入睡；怕周末孤單地一個人，悶得發慌，無所事事。普通人總有一份工作，每月依時上班下班，為生活，為追求，為投入社會。普通人沒有宏偉遠大的理想，沒有比天高的志氣，沒有救民於水火的使命感，普通人有的只是普通的責任，奉公守法，循規蹈矩。普通人當然也戀愛，雖然不刻骨銘心，不盪氣迴腸，但勝在結局夠普通，終於結婚了，生兒育女了。其後，煩惱還是有的，都是普普通通的煩惱，柴米油鹽、供樓、通脹、加薪太少、諸如此類、諸如此類。做普通人有甚麼不好呢？起碼是安全的，屬於大多數，不愁找不到同路人。

格格



## 瘋 愛

命運，充滿魔幻的變局，沒有生而雋定的善惡，但在曖昧的定津中，我們注定為得不到而幡恨，這亦是世間宿命的完美概念，亦註定引導偏向寂寞冷落的磁場！我們理念中的善惡來自童話，其後又衍生成一種永恆的津法，最後過渡注真理，故此應醒覺至善至美的未來是烏托邦，卻唯有善惡對立的荒謬童話世界才是真正夢寐之鄉。

生活充滿頹萎，認識到只是醜陋，卻似乎唯有寂寞分離才可頃刻間把世間重現孤傲的色彩。

感覺的激動，把思想帶進錯誤的角落，以灰調面對是唯一於荒謬世間最樂之法。

百般負苛是人的命，也應無悔走完自己的運！

編者按：今天選擇教育學院的同學，慢慢思量末段所說吧！

偉

# 他與她

風  
Joseph

四十七

《人世普》

在自己的生命裡，我有過兩愛人。

兩個人我也愛。

X X X

打從那天我睡在她的房間，看見她在廚房為我倆煮粥，心中生起一種莫名的幸福，只知道要為自己孤獨的生活寫上句號。

經過自以為最不經意的部署，我倆墮入愛河。我抱她，我吻她，她享受。

X X X

在我離開去進修之前的夜，他擁抱我，吻我的臉，吻我的淚。強而有力的手幾乎把我捏碎，我享受。

他抱我，吻我，在眾多朋友之前。

他外強內剛。

X X X

誰在先誰在後不重要。

重要的是，兩個人我也愛。

X X X

回來後我找他，一切也像以往一樣，他抱我，吻我，在黑暗中緊握着手，直至永恆。

他離開我，說要流浪四方，剛斷的他留不住。

我哭。

X X X

她每天為我煮早餐，我吃得很多。

她離開我，說要和一個有錢人結婚。因為有錢人更有安全感，和我相比。

她說是迫不得已的選擇，不過經過深思熟慮。

她說她不想。

她哭。

X X X

他和她也離開我。

人生一葉始寄夢寐，  
歲暮含來食。《人世普》和《  
人世平平》，重而普普，承其真  
意，開其風氣，亦亦實實。  
著者身無依，火熱家亦空，  
更以對面一張只  
照普。人人莫不，天天莫不，  
碌碌如土如狗，寡寡如人  
入夏，勿求自由，口土未忘故  
鄉。此真家事：無人能不  
音。老妻以無心發悵悵，人  
心如瓦砾，有工對一齊歸人世  
是常事，你我為，舉手班土  
牆，人情如壞人財產，朱  
家也莫不，大點家  
事，莫不，人生事影，是真



# II Somebody

由奧 BODY <平味與毛彈>



每次聽Somebody這首歌，都會泛起心中絲絲涟漪。

何解？

因為，我遍尋一生，就是要找到這個Somebody，同時，我亦是別人所找尋的Somebody。

這是一個說不完的故事。人海茫茫，你在其中只是兜兜轉轉，一切似是而非，疑幻疑真，到頭來還是撲個空。

每一個從身邊擦過的影子，總是那麼熟悉，又卻那麼陌生。我看着他們走過，默默不語，我只伸出我雙手，期待那Somebody輕輕的一握，又或牽我離開，踏上那條只有我們二人的路。

可是，當人羣漸漸散去，站在我身邊的，卻剩下一張模糊的影子，與及一股幽香的氣味，你——始終隱藏在那無邊際的夢幻裡……

縱是失落，我始終不氣餒。我不在乎尋到，只在乎尋找，尋找那夢鄉的遺痕。

不要笑我這樣尋尋覓覓是浪費時間。你要活，便得去尋；要活得有意義，便得拚命去尋。若不尋，便得去等，耐心的等，直等到那一刻，你感到氣餒、失望，再看不到理想，見不到星光；正在你瀕臨崩潰之際，那Somebody卻站在你的門口，來撫慰你破碎的心。你們相擁着，淚水模糊了柔情的眼睛，愛與恨融為一起……

這是童話嗎？

不！

這是啓示，是我在尋找那Somebody的路途上所領受的啓示。

這是個活生生的故事，每天都在重複，又每天都在演變，並發生在你與我的世界裡。其中有眼淚、痛苦，但也包含着歡愉、喜樂，沒有贏輸，也沒有勝負。

你或許會說：我寧可追求平淡，我等待的並非Somebody，而是Anybody。但我實在告訴你，沒有經過痛苦的快樂，並非真正的快樂；正如，沒有經過苦澀的愛，也非嘗過真正的愛。

選擇Somebody與Anybody

之間，並非決定你快樂與痛苦，卻決定了你在選擇過程中的快樂與痛苦。人要活，便得去尋，尋過，才算是活過！

I want somebody to share,  
Share the rest of my life,  
Share my innermost thought,  
Know my intimate details,  
Someone who stand by my side,  
And give me support.....

編者按：如果可以抉擇，是否一切暫停，將教育學院內的情重新鑑定？！

# 〈戰爭與和平〉

奧比

# 無語錄(II)

漆黑的天際，沒有一點星光，而風卻呼呼地吹，吹起陣陣的烽火，那縷縷的雲煙像是招魂者腳下的冤魂，很寂寥，很可怕！

這裡彷彿沒有一絲聲音、一線目光，可是不知在那一個角落，好像又傳來斷斷續續的垂死呻吟。聽了一陣兒，不禁打了一個冷戰，皮膚隨即浮湧起疙瘩來，直叫人心頭害怕。

忽然，看見遠處閃閃生光，很想上前看看，看它到底是死亡邊沿者手上的寶劍，還是顆逃離心窩的血彈頭，但是，任由雙腳如何用力，也踏不出一步來，原來無形的警號正在響着，告戒理智，生命註定就是喪失在一髮之間。

風又開始吹動了，吹動着染滿血和淚的枯草，淡淡的血腥味也就在這裡飄來飄去，彷彿有一羣穿着紅紗的女郎在跳舞，它們一直跳，一直跳，盡情的吞噬着整個午夜。

她們跳了一夜，都累了，就在魚肚白的清晨悄悄消失去，只剩下點點殘灰在燃燒。

葛師——真的漢子 阿生

他，對學生會事務以身相許他，在人面前絕不感到疲累他，從來不會吐露怨言半句他，對別人的要求從不推拒他，常不自覺在課室裡入睡他，受到責罵也不氣在心裡可是他，卻常在人背後垂淚可是他，在心頭有千愁萬緒可是他，落寞常在心裡盤據可是他，千千結盡付東流水  
問句他，「可有女朋友想去追？」  
他答句，「我可沒有時間呀衰！」  
今問他，「身旁的女仕是否你所追？」  
他笑曰，「如今，她已投我懷裡！」

做事前不斷地作假設，你便只會停留在假設的世界中。

大聲地說自己從沒講大話時，請問你現在說的是什麼？

當你認為世界上並無真理時，這已是最大的真理。

最幸福的人便是沒有自知之明的人，因他看自己永遠是最好的。

今天的事今天做，明天的錢今天用。

最出色的畫家便是在五六十歲時就畫出三四歲的畫。

當我送禮物給你時，請記着：「送禮的誠意比禮物本身更珍貴。」

你永遠想像不到兒童帶來的麻煩，但他們帶來的樂趣是你更沒法想像的。

最有效的處罰不是打，而是用愛去處罰別人。

如果不歡與自己喜歡的人一起，就和誰一起也沒有所謂了。

一件適合自己的衣服是使別人只留意穿衣的人。

當你見到人們排隊不是購買食物，而是購買歌劇門票時，你便知道什麼是資本主義。

工人愛人工，不要紅花要花紅；小子恨紙少，不愛羽毛要無語。

小伙子

# 黑暗裡的獨白

## 逢與離

翡翠兒

曾聽過一個關於重逢與別離的故事：一個軍人退沒後回到故鄉，重逢知交，一張桌子兩杯茶，彼此凝視良久。然後，軍人拿起軍帽，站起來，這就分手。杯裡的茶葉還未下沉，煙從茶裡飄出，飄進黃昏。

在動亂的年代裡，一切重逢都是恩賜。

所有別離都是一樣的，無所謂依戀，無所謂離愁。

激情會在無數次的試鍊中收斂，而分離的沉痛亦是生活的另一種方式。

沒有分離的痛苦，那會有重逢的快樂？這兩句老掉了大牙的話，安慰過多少離別的人。但重逢是否快樂，與別離不一定痛苦一樣，使人知道，心境與時代會改變一切。

不知道那時開始，告訴自己不應為離愁苦，一切都是身外物，也別寄予重逢，重逢的可能已是另一個人，或者只在來世。

在一個不可知的年代，重見那天生離死別的人，一如走在街上，身旁擦過似曾相識的影子。

幾次與友人分手，也沒有過分的哀傷，誰可與誰廝守一生？別離——幾乎是永恆的！



不願。

# 我

## 無語錄 (II)

他的說話，令我回憶、反省！

現在的生活，

我知道自己怎麼過。

踏着的路，

我知道怎樣走。

我知道，但不知對與否？！

我的思想，誰人找得到？

我的感情，旁人明白到？

我的人格、評價有多少，自己知道！

但是，何人了解到？

我的前程是怎樣？

我清楚，但不知適合否！

小孩子，我喜歡，

可怕是，會否改變我的一切？

朋友們會否看不出我是我？

生活的節拍會否滿足我？

虛榮貪慕的是我！

白白貪慕虛榮的不是我！

靠雙手得到的東西屬於我！

努力爭取回來的物質屬於我！

思想紊亂的是我！

只想睡眠，不想回憶、反省的是我！

不想知道太多，只想知道我是我！真的我！

我是誰，只有自己最清楚！

我想活得清清楚楚，

我清楚自己現在的生活，

清楚自己的路向，

但不清楚是對抑或錯！？

Chris

他笑曰：「如今，她已找我懷裡！」

# 黑暗裡的獨白

沉浸於黑暗之中。

十多個小時的疲累仍無法讓我入睡，只有這夜，這張茫然的臉上凹陷兩個黑洞。

放眼望去，盡是凡慾這橫善折磨，令人悲憤而窒悶。我酷愛這殘酷，令靈魂因遇而受最殘酷，渴望逃脫煉獄，乾涸如骷髏。

空虛在黑暗裡無限延伸，在黑洞裡慢慢旋轉，終將我吞噬。

深陷於黑暗之中。

我傾力爭扎，舉起手指向鏡子挑釁，彷彿力量於手指間衍生，催使我從清醒躍入混沌。

什麼都看不見，只有無際的黑。

呆鳥

## 實習偶想

流漸濁

教學一直不被真正尊敬為一種藝術。你的身體就是工具，而亦一定要懂得如何去控制運用這些工具，就像彈琴一樣。

很喜歡看到教師自我扮演，有很多教師很了不起，他們把自己擔任的角色理想浪漫化，高層人仕喜歡追求幻像，而教師們則在課室裡製造幻像。

但我想重現真實，使幻像破滅。世上沒有比知識更奇異、更具諷刺性，更富矛盾。我只是想把事情表現得真實、清楚和實在。

當你為上課做心理準備時，只得把自己完全放鬆，而且心裡除了這個則什麼都不想的狀態。也許你會福至心靈……一個靈感、一個暗示……也可說一無所獲。

或者當你演出時，你會發現一些相關的東西。而我總會盯着每一樣發生的事物，最重要還是把構想記錄心頭，還有一件主要的工作，就是把自己融入當時的情景，即使令人感到無聊之極，當你決定方法後，你就得把其他的可說性棄之不顧。

# 家

梁維恩

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向為中國人視作安身立命的定津。家庭是國家的基本，正如孟子說的「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特別在中國，隨着商周時期宗法制與分封制的日益結合，就使家與國有着一份不可分割的特殊關係。父慈子孝的家庭關係，只不過是君仁臣順的社會關係的縮影。因此，雖然我們各自有自己的家，但我們都有一個同樣的家，那就是——「咱們的中國」！

在香港土生土長的一代，中國向來只不過是一個地理名詞，是那麼的接近，又像是那樣的陌生。但驀然間，巨變過後，大家都醒覺到原來自己也是中華民族的一份子，無論他的國籍是甚麼，他的體內也是流着一樣的血。正如我們與父母間的一點血緣，無可置疑，我們都是在中國傳統文化所影響下成長的。

「我的家在東北松花江上，那裡有森林、煤礦……九一八、九一八，

從那個悲慘的時候……」

在東方的這一塊土地上，中華民族就在上孕育、成長。但隨着近代史上中國在政治上的屢次變遷、挫敗，就註定了這一代的中國人要負上這個歷史的包袱。於是，有人就反問這個國家，他愛這個國家，苦苦地留戀這個國家，但國家卻不愛他！另一些人則寧願遠走他方，只求離開這裡，以求逃避一切。但無論他們身處何方，他們的心仍在中國。試看六四以後海外華人的表現，那種心繫故土的感情，就使我們心感痛悲。就是那些流亡外國的民運份子，夢縈神州，心繫中華，那份大家歸不得的心情，又豈旁人所能領會！

作為一個中國人，有人為此感到驕傲，亦有人為此感到羞辱。任何一個地方，在被外人佔領後回歸祖國，就如迷途的孩子找回母親一樣，雙方都



# 〈家〉

香港——我們至愛的家。

這兩個星期來都跑到機場裡去，為的是送走要走的人。走了多天路，雙腿很累，累得有點發麻，可是，我的心更累，累得像沉澱着千斤的鬱郁，萬斤的無奈！

要走的人呀！幹嗎你們抖震得那麼厲害？這家真的那麼容不下？看着你們臉上那兩道早已乾涸了的淚痕，頭也不回的消失去，一切一切都明白了！過往的孝道恩情似乎變得遙不可及，就像一裊裊的雲煙，飄到那撫不着的邊際去！

奈何！人生如夢，世事如棋！

他方的你，如果你還有點想家，或者仍有什麼牽掛，不要來電告訴！回來吧！家門永遠為你而開！溫暖的家永遠需要你去燃點！在家的你請也別怕！生娘也好，養娘也好，絕不會繆繆然去摸自己會生財的寶貝，你放心好了！

家！我至愛的家！雖然你的懷抱開始有點凍，但我仍願永遠的安躺進去，我怕做思鄉的遊子，也不願做要靠扶手走路的跛子！

——奧比——

一九九一年三月六日草  
零晨十二時五十五分



窗外正下着密密麻麻的雨水，雨水不斷打在窗子上，發出淅瀝淅瀝的聲音，有韻律地、和諧地奏着大自然的樂曲，間又夾雜着幾聲雷響，彷彿為這平淡的樂曲譜上了幾許刺激，在這樂曲中，勾起了我點點的傷懷。

隨着雨水的洗擦，腦海中的簾幕慢慢地掀開了，一串串思緒湧現到眼前，童年的那一幕幕的情景也一一浮現了。

記憶中的童年是無憂的，生活是無愁的，由於我在家中排行最小，加上活潑精靈，深得父母的歡心，把我視作掌上明珠一般，令童年的我根本不曉哀傷為何物，整天只綻放着燦爛的笑容，無視於家境的貧窮，縱使在木屋區居住，也只把家當作遊樂場似的。

最令我印象難忘的是下雨的情況，由於屋子漏水，在家裡放置了大大小小的盤子、杯子、碗子……當雨水落在那些器皿上，百聲齊發，叮叮咚咚、滴滴答答、沙沙啦啦地響個不停，彷彿為這沉悶的雨天添上幾許繽紛，我還最喜歡在這環境下利用筷子在各個器皿上敲出一連串的音符，父母也被我這些古怪的舉動逗得大笑起來。

可憐快樂的時光是最易消逝的，在不知不覺間我逐漸長大，童年時一切的歡愉也隨着流水般一去不返。沒有了童真的心，取而代之只是對父母一臉的不滿，對他們的叮嚀看作嘮叨的象徵，這一切一切又豈是他們所預料的？所期待的？這樣維持了一段頗長的時間，直至十四歲時，在一次傾盆大雨中，我家後的山坡山泥傾瀉，我卻熟睡在屋內，父母竟冒着生命危險把我抱出屋外，父親甚至因此而被塌下來的木條弄傷了腳，這時我才醒悟到以注的種種不是，由衷的乞求他們的寬恕。

如今，窗外也下着雨，我也住在三合土的樓宇內，不再懼怕狂風大雨了。那次山泥傾瀉不但埋沒了我的居所，更埋葬了我無知的童年。

幾千年前之戰國時代，天下大亂，各王分立，而各地謀士周遊列國，推銷自己認為正確的理論，可惜每每因為包裝得不好，始終難於打入市場，令人信服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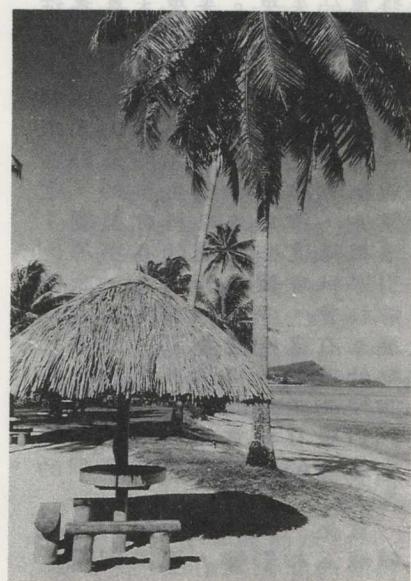
例如當時孟子求見某大王，那大王心下大喜，忙問：「孟先生此行來到，莫非有利於我所管理的國家乎？」不料孟先生理直氣壯的說：「何以曰利？惟仁義而已。」噫！此兩句話說來鏗鏘有聲，後人讀來，只覺熱血上湧，精神大震！卻不知那兩句話在那什麼王的耳中聽來卻不啻澆了一盆冰水，以後孟子所說的話，又那裡聽得入耳了？

的確，仁義二字只是寫來好看而已，在實際生活環境中，很難聽到這兩個字——當然，如果那是教師說的，那又當別論。事實是，當你說話夾有這兩字，或行動本身帶有這兩個字，那你就會受到排斥、譏笑。

不過，這並不意味着世間再也沒有仁義志士了，而是說就是某些人做好事善事時，也不敢打正旗號做了，反而要披着邪惡、市儈、虛偽的外皮。例如說些「我這樣做也不是為了你，只是為了自己」、「當然了，這樣能賺到錢嘛」之類的話，去解釋自己為何做那件好事，生怕自己被當做傻瓜。

本來，做好事就是做好事，只要能切切實實的幫到別人便好了，倒也不必執意理會其動機何在。問題是，這樣做，是不是反映了人們以仁義二字為羞恥呢？如果不是，為何沒有勇氣說出，也沒有勇氣去承認、接受別人仁義呢？如果是，那就很危險了，因為一個國家、民族，如果人們的心底深處，竟以此為恥，無形中，只會助長邪惡的成長，那這國家還有什麼希望呢！

因此，我覺得人們善事時，如果真是基於道義，最好自己幫助別人真是為了仁義，免得現時「何以曰仁義，惟利而已」的風氣大盛。



# 第三波《The Third Wave》評



波

了、的  
的正  
，是  
，因  
我們全  
的裏，  
我們都  
就是——  
們的學  
！  
在香港土生土長的一代，中國向來只不過是一個地圖名詞，是那樣的靠近。又像是那樣的陌生，大約只有自己也是中國的歷史，我們祖先的文化所影響的。  
我生在這裏，文化所影響的。  
下我的根在東北和在江上，哪裡有森林、煤礦……一九一八、一九一八……

《第三波》是西方未來主義的經典著作，要作本書的評論，則要先了解什麼叫未來主義。

未來主義的中心論題是社會發展的未來。未來主義者從多個不同角度，如經濟、政治、社會、文化、科學等，對未來社會進行預測。而其方法學則是：着眼現在——預測未來——着眼現在。這亦即是針對當前社會弊端和新生事物，進行預測，繪成未來社會藍圖；然後根據這些藍圖的各項原則，引導社會變革的方向，改造目前社會，令他朝理想的方向發展。在這個意義下，作者托佛勒的浪潮分析論為我們提供一個預測未來的方案，也有助我們對現在社會的理解。不過，我對他的理論有幾項不同的意見。

首先，托佛勒主張六項基本領域互相影響，互為因果；

不過，看到的是托佛勒解釋科學技術影響經濟社會的地方比目皆是，但對社會、政治等領域如何影響科技發展，則甚少提及矣，人家批評他是「技術決定論者」並非無因！

其次，由於托佛勒重視科技的影響，則往往只強調技術結構，而忽視政治和經濟結構。從馬克思主義來看，他只講生產力，不講生產關係，又避開私有產權的問題。

托勒佛只是將資本主義社會和社會主義社會一同劃為工業社會，這個構想極富於啟發意義。當今多個社會主義國家先後進行政經改革，能否避開西方工業社會出現的災難和危機，則有待時間證明了。

第三，托佛勒相信，電子科技革命帶來第三波文明。其實，工業技術革命共有三次：第一次是蒸氣機的發明與使用；第二次是電的廣泛使用；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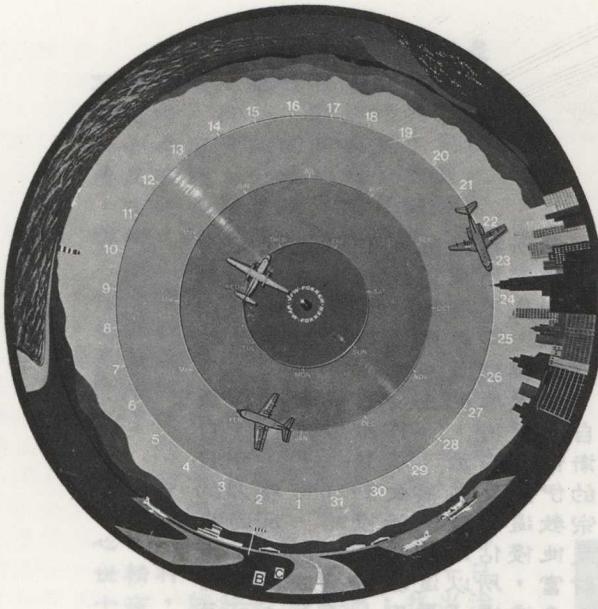
第三次則是電子技術的廣泛使用。所以我們可以說：所謂第三波文明，則不過是工業社會的第三個階段而已。

最後，托佛勒憧憬科技的進步帶來自決自由的幸福生活，但我們同時不能否認，科技的進步，令控制的手段更為精密，專制的掌權者有了科技的協助，對人民實行強行控制時，如虎添翼。托勒佛的烏托邦，則不過是另一個理想的烏托邦吧！

托佛勒預視一個新社會的到來，人們享受尖端科技的成果，自決自由，過着幸福的生活。作為一個未來主義者，他是非常樂觀的。

第三波這個資訊發達的電腦文明，可能是很多科技研究者的大理想，但作為一個普通教師的我們，看到的第三波文明只會將人為因素減低，人與人則更顯疏離罷了。

# Yes or No!



清清

以注有人說：「如果你要向仇人報復，只要勸他辦報、辦雜誌，很容易令他餉個焦頭爛額呢！」這句話於今日觀之，似乎有些過時之感。

手執一本青年人雜誌〈YES〉。由創刊至今出版了不過十數期，可是它在青人心目中已具有相當的地位和吸引力。因此它的名字已是無人不知，它的銷量亦直線上升。

〈YES〉可以說是由電台節目催生而成的雜誌。因此很容易達至它在宣傳上的成效，其次是它製作精美，包裝吸引，縱然價格稍貴，亦不愁沒有讀者，以至該刊的負責人，自譽它為一本只靠讀者，不靠廣告而有高收益的雜誌！

我想，我們可試從雜誌內容本身去看看它賣錢的原因。

雜誌的首頁是離不了對讀者奉承一番的“編者的話”，接着是頗能吸引少男少女的“城市驚喜”。每期都以一位青春少艾的學生妹為對象，拍攝一些照片。一方面故能迎合普遍人士愛美的心理，另一方面它能捕捉到青少年人成長的心理狀態——對異性產生興趣及好奇心。就憑着這一點的心理特點，雜誌有六成以上的篇幅也就牽涉到男女感情、異性交注的內容上——愛情急症室、愛情手術室以至於談情的去處等等。令青少年人覺得有趣又吸引，甚至代入當中的角色中幻想

正所謂「欲之反對，才是無聊」？只要凡夢都反對一下，對思考便大有裨益了。這裏說的是並非每題皆以「不是」開始，只是說出所想對的就行了。蓋反對論的基本精神不是尋求本身的單獨，而是要尋找對立的美。吳佩孚說：「我平生最喜歡的是美好的東西。」

也。而天氣晴朗，萬物茂盛，萬象更新，本是極好的事。然則人生自有古至今，未嘗無風雨雲霧，未嘗無煩惱困苦，未嘗無月入支出，未嘗不言譽，未嘗不喜憂。然則人生自有古至今，未嘗無風雨雲霧，未嘗無煩惱困苦，未嘗無月入支出，未嘗不言譽，未嘗不喜憂。

一番，又甚或會寓理論於實踐，實行在邀友欄中選取對象。而青少年人這種的取向，亦牽涉到他們希望在同儕間得到認同，人有我有，甚或炫耀於朋友之間呢！

青少年人除了對異性產生好奇之外，亦開始對自己的外貌及身形注意，因此雜誌的另一些內容是有關健美或性教育的項目。可幸的是雜誌能以一個嚴謹的態度對待性教育，而不至產生不良影響。

雜誌的另一些部份是涉及大多數青少年人共同的生活圈——學校為主。而它最能引起讀者共鳴的相信是一個名為學校投訴組的專欄。它是公開的讓全港青少年人來信投訴學校的任何事物，這些又最能滿足青少年人挑戰權威及發洩憤怒的好地方。

縱觀雜誌的賣錢秘訣，就是能抓緊青少年，特別是學生的生活——愛情、學校、潮流、星座等。也許你會說時下的雜誌亦不乏類似的專欄，但〈YES〉的手法是獨特的——自創邏輯，由微少變偉大，由平凡變特別、變瘋狂，但又不離現實！

〈YES〉的存在能反映時下潮流的次文化，也是在學的青少年男女心態的投射。在閱覽〈YES〉作為消閒的同時，也許你會有更多的發現。

# 聖戰

章

美伊戰爭（波斯灣戰爭）是大家茶餘飯後的熱門話題，在農曆新年前，聯軍轟炸機在執行任務時，炸中巴格達一防空洞，引致過百婦孺死傷。伊拉克亦首次開放報禁，讓西方記者自由採訪，電視畫面所見，伊立克人民因這次事件，普遍存在仇美情緒，聲言不惜任何代價都要對美進行報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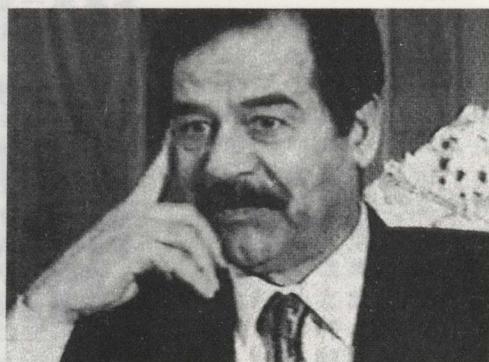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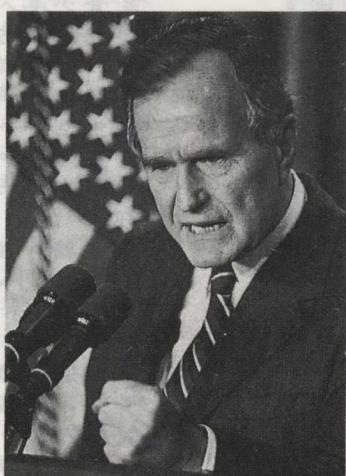
跟着雙方都指責對方，伊拉克指聯軍轟炸民居，造成大量無辜平民傷亡，要對這次事件負責。美國指這防空洞乃伊拉克軍事基地，因為曾有軍車出入和有軍機停泊在附近，指侯賽因不惜犧牲人民性命，造成軍事宣傳和仇美情緒。

但問題是死去的人已死去，他們的死究竟有否價值？根據古蘭經（或可蘭經）：「聖人哪！你要鼓勵眾穆民戰（穆民即回教徒），你們之中若有廿個堅忍的，他們就戰勝二百，你們之中若有一百，他們就戰勝一千個不信的人。」「聖月過去以後，你們無論在何處遇到多神的教徒，就殺死他們，俘擄他們，攻擊他們……」「假若你們在安拉（即真主阿拉）之道上被殺，或是死掉，安拉的饒恕和慈惠定是優越

他們所積聚的。」以上就是回教聖戰所根據的經文。他們為聖戰義不容辭，凡為回教戰死的人，即為殉道者，有無上的光榮與功德。

聖戰的主要目的是要保護自己信仰，而作戰方式，「自衛性」多於「攻擊性」，今日的伊拉克並無受到任何外力的宗教逼害或政治侵略，反過來是他侵佔鄰國科威特的領土及財富，所以這班婦孺或其他士兵為這場「聖戰」而死，可算是毫無價值，只會成為侵略者的工具而已。

再看看我國清末的慈禧太后，居然誤信義和團砍刀槍不入，可以抵禦洋人的船堅炮利，引致八國聯軍攻擊，一經接觸，義和團就摧枯拉朽般倒下，慈禧亦即刻求和，以免生靈塗炭。而侯賽因卻懂得利用石油灌海來聯軍登陸，證明其人比慈禧有頭腦（不過此舉亦造成嚴重環境污染），但其身不正，侵略別國在先，引致八國聯軍攻擊（美、英、法、意、埃、敘、沙、突尼斯），勸他還是向慈禧學習，即刻撤軍求和，否則不只要無條件撤出科威特，還可慘會受到本國軍管及自己下台的收場。



# 反對論

小明

年輕新一代的最大特徵是不願思考、逃避思考，亦拒絕去思考。例如，購物時我們不再去考慮貨品的質與量，只要看見有趣、一時興起便會買之，有時甚至是為了想花錢而去購物，什麼都是即時反應，連人與人之關係亦復如是。相處時，嘻嘻哈哈，笑了就算，誰較好玩，便大受歡迎（所以周星馳風靡一時），反之，對於什麼理想、嚴肅、認真、思考見了便打冷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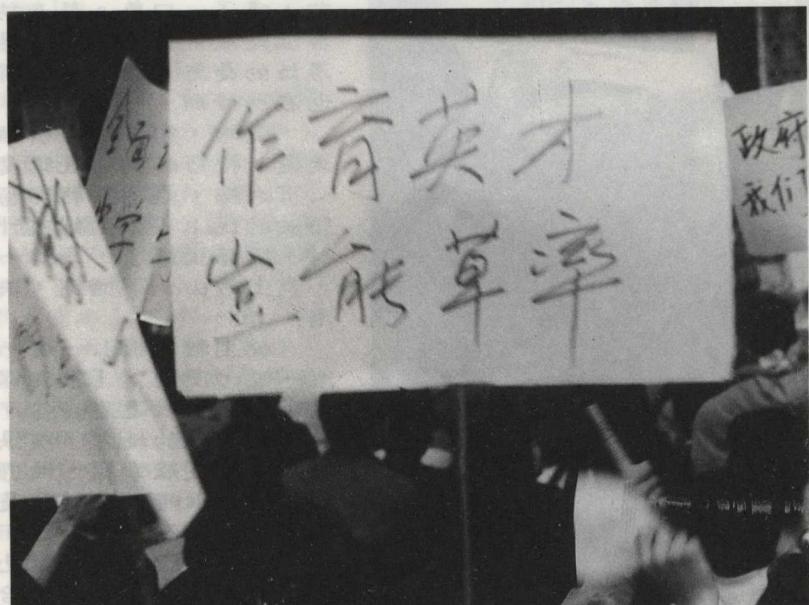
除了少數新一代天賦異稟外，百千少青年子弟皆患有此「思考逃避病」之奇症，令人痛心，不能自己，故筆者本着濟世精神，遍覽羣書，苦思十日十夜，終於豁然貫通，找出治病良方，乃自創之「反對論」也。

反對論博大精深，共分七大定理，其中第二定理為我們對什麼事都要抱有懷疑態度，凡事只有相信七、八成，絕不能照單全收。一發覺有不妥便反對之。尤其對於病重的朋友，更可為反對而反對。

為什麼它能治好逃避思考呢？蓋你若反對別人，別人必「聞過則怒」，追問你自己錯在那裡，那你便迫於思考而答他，於是在這過程中，思考便產生了。例如，有人見了一篇希奇古怪，莫名其妙的文章，便隨便說一些自己的意見，如果你也胡亂的說聲「係啦」，那你就是逃避了一次思考，但如果你反對，便可能想出一些更奇妙的意見：「這篇文章寫得狠對，但我不明白」、「你說這文章狠『無厘頭』」？我不答是或不是，因為如果我答是，你必心想又一個人同意我說法，但如我答不是，你必想我是自以為有思想的人。所以你的問題多餘之至」、「不，我不認為它是好文章，因為字體極之醜惡，錯字又多」……

正所謂「欲之反對，何患無辭」？只要凡事都反對一下，對思考便大有裨益了。但要注意的是並非每趟皆以「不是」開始，只要說出所想到的便行了，蓋反對論的基本精神不是答案本身的對錯，而是思考的過程也。希望年輕新一代能循此發揮思考的大能，創造一個更美好的明天。

編者按：為了表示曾經思考，我亦反對這篇反對論！



# 快樂公主

志



造就大富貴，千萬富貴。  
人要只！」  
不門大更衣，  
要只。這裏的品貴重，  
大買賣，  
而幾許點子，  
本來是。

## (一)

在日本有一個國家，住了一位公主。她聰明美麗，更生於帝王之家，除了天上的明月外，什麼也可得到，可說是天之驕女。

可是，這時的她輕倚在窗前，嘆了一口氣。聲音彷彿有無限悲哀，令人覺得只要能解得她的憂愁，便是粉身碎骨，也在所甘願。

這時，窗外剛巧有個侍衛走過，恰巧聽到了這嘆息聲，心下大慟，忍不住輕叩窗前，堅決的說：「公主你有什麼吩咐，儘管說好了，憑你一句話，我上刀山、下油剝，決不皺眉。」

公主輕「噫」一聲，看了他一眼，便說：「多謝你！其實那用你犧牲這麼多了。只是我看見遠處的地方，有很多人決不像我這般幸福，他們每天工作十多小時，吃的只是白粥豆腐，生命在他們來說，只是尋找三餐一宿，所以我見了便很傷心。我想送些珠寶給他們，但我又不敄走出皇宮……」說着，忍不住掉下淚來。

侍衛見了，一時之間，只覺熱血上沖，耳中「嗡」的一聲，兩眼發花，胸口之間有如給什麼充塞了一樣！他知道他跟着要怎麼做了。

從此，這侍衛就走遍天涯海角，把公主所給他的金銀珠寶，分贈給窮人。人們亦稱他為「快樂公主的使者」！

## (二)

老人重重在桌上一拍，額上青筋暴現，猙獰之極，大喝道：「畜牲！你說什麼！」

年輕人說：「爹，我是說快把我們的所有的屋樓，賣了出去！」

老人咬咬牙：「我是說上

要成大富貴，千萬富貴。  
人要只。這裏的品貴重，  
大買賣，  
而幾許點子，  
本來是。

一句！」年輕人道：「上一句？哦，我說我已把你東區那十三幢房子賣了，共值銀十萬兩正。」老人大怒道：「畜牲！你今天若不解釋清楚，我就打死你！胡！」只見他面上鬆弛的肌肉竟在輕輕顫動，駭人之極！

年輕人好整以暇：「爹，你稍安無躁，且聽我一一道來。最近幾月，有個自稱『快樂公主使者』的傢伙，專門拿一些珍貴的寶物，贈予窮人，竟有十多戶人家因此躋身富豪之列。因此我想，咱們何不把家產典當賣出，裝作破產的樣子，好讓那傢伙送上珍寶，豈不是橫財一筆？」

老者面色稍凝，便旋即又問道：「那你賣出的房子時值最少百多萬兩，怎麼只賣出十萬兩了？你說，你說！」

年輕人嘆道：「爹你真糊塗。你道只有咱們家懂得這裝窮的法子麼？很多富翁都已當這是一種投資方法了。人人把屋樓賣出，市價自然大跌了，再過幾天，只怕只敢賣一萬幾千兩呢！」說着，飲了一口酒。

老者正自聽得暗暗點頭，忽地有個家丁氣急敗壞走過來，說道：「老爺！少爺！有個自稱是……是『快樂公主使者』的大爺，說要見兩位……呼！他打賞了小人……二十兩銀子呀……」

「乓」的一聲，年輕人不小心把杯子摔破了，酒水濺了一身，卻兀自未覺。父子倆又驚又喜，連說：「快請，快請……」

只聽得一聲長笑：「兩位不用客氣，在下不請自來，還望兩位見諒。」只見一個年約三十、作商人模樣打扮的漢子，正笑嘻嘻的走將進來。

三人見面，自不免寒暄一

番，擾嚷了一會，才各自坐定。

年輕人悄悄把水蘸在眼角，假裝難過：「使者，我們一家最近破產了，再幾天，就要睡在街邊陋巷，受盡風霜雪露之苦，望使者大人慈悲，救救咱們。乙……嗚……」老人連忙也假着欲哭無淚的樣子。

使者正色道：「兩位此話怎講？要知那些珠寶，全是公主她為憐憫眾生而捐獻的。我所給人的珠寶，全是公主的恩典，這決不可弄錯了。」

年輕人連說：「是！多謝尊貴無比的公主大慈大悲，普渡眾生！公主光耀萬方，流芳百世，使者大人沾了公主的光，那也名揚十世。」

使者神色似甚歡喜，從懷中取出一半珍珠，道：「這就給你們一家吧，把它典賣了，那也夠錢做一門小小的生意了。」

年輕人見這半串珍珠雖價值不菲，但與心目所想的仍有一大段距離，便道：「使者大人，你有所不知了，我們一家共欠了別人三十萬兩銀子；而我家工廠有近四百工人正遭遣散之虞，如果沒有五十萬兩銀，工廠便倒閉，工人便失業，這……似乎有對不大好吧……所以想請你老……」

使者皺了皺眉，沉吟着道：「唔……這個……沒想到你要這麼多錢。但我身邊的錢卻快派光了，要回去問公主才有……」

年輕人不料他這麼說，呆了一呆。

使者突然一拍大腿：「呀！是了，聽說你們賣了一些屋樓，籌集了一筆資金，準備還給債主。你們可否借十萬兩給我，因為十里外有十多家人，他們正陷於水深火熱之中，需要大批銀兩接濟。兩日後，我連本帶利給你一百萬兩！」

父子倆面上變色：「這……不大好吧，如果債主要我們立即還錢，我們豈不是還不出？我們這等老實人可不知如何應付……」

使者怒道：「呸！你們要

向公主拿幾十萬便振振有辭，我向你們借個把錢就諸多推諉，分明毫無誠意。好，你不借也行，我向別人借好了，哼哼！」

父子倆好來為難，要借嗎，那使者卻不知會否是老千；不借嗎？那萬一他是真的，公主便不會送錢給自己了。正自沒處理，忽聽得廳外一片喧嘩。

不一會，只見十多個人擁將過來，人人都怒氣沖沖。年輕人認得他們都是城中有名的富翁。

只聽其中一人指着使者道：「騙子，你借了我十萬兩，快還給我！」

使者聳了聳肩：「你說什麼？我全聽不懂。」

那富翁叫道：「你不用再裝了，你根本不是什麼使者！根據探子回報，真正的公主使者正在城西二百里外。而且，真的使者怎會向這麼多人借錢？每人十萬？你拿這百多萬兩做什麼了？騙子！」

那「使者」伸手一攢，把帽子脫下，大聲道：「不錯！我是騙子又怎麼了。我是要教訓你們這些為富不仁的更大騙子——你們裝窮，還不是為了騙詐錢財？呸！呸！呸！」

那些富豪們那裡肯聽了？一擁而上，把那「使者」團團圍住，眼看一場打鬥就要發生了。

驀地，只聽得一聲清嘯，一條人影以快得不可思議的速度奔至。

眾人只覺花眼一花，一個三十多歲，面容清秀的漢子便站在前面。

方才那個富商從懷中取出一張畫，跟眼前人比照了一下，又驚又喜：「啊！他……就是真正的使者！跟探子畫給我的一樣！」聲音竟歡喜得顫抖了。

眾人連忙去下假使者，把真使者圍着。

真使者一攢手，微笑道：「各位好。」轉身向那假使者道：「你好大膽，竟敢冒我的名四周招搖撞騙？今天非押你回朝庭受審不可！」

真使者雙膝一軟，跪在地

上，連連蓋頭：「使者大人，饒命呀！我……小人只是想劫富濟貧罷了……」

真使者道：「不行！今天非殺一儆百不可，快跟我回去。」假使者不敢多言，垂頭喪氣地跟着他走了。

那富翁走了過去，諂笑道：「使者大人，關於那些錢……」

真使者道：「那些錢嗎？要作為充公的證物，待他判罪後，再發還你們。假冒公主使者，罪大滔天，我要速到公主身邊，下個月來時，再派錢給窮人吧！」

眾人巴不得他有此一句話，連忙哈腰作揖，打鑼打鼓的送兩人離去。

一直到十里外的長亭，眾人才依依不捨地作別。

### (三)

長亭十里外，真假使者正在分錢。

假使者道：「共得一百七十萬兩，扣除那探子收賣費及一般支出，還剩一百四十萬兩，即每人七十萬兩。」

真使者：「我已用了咱們的私人儲蓄三十萬兩，買了那些便宜樓。預料樓價會升值，三個月便可回本。」

假使者道：「唔，現在又到那裡賺錢了？」

真使者道：「什麼地方也行，因為我知道真正的使者會在明天臨到我們剛才的地方。」

假使者笑道：「那他們豈不是見過三個使者？」

### (四)

當真正的使者走到那裡，並沒有像在其他地方一樣，受到熱烈的歡迎。

那裡的人反應甚是奇特。有的氣昏了過去；有的人把木棒藏在背後，預備打他一頓；有的人又再次把樓賣出……但使者為實現公主的理想，什麼也不理了。風很冷，但冷不透他的心。

(完)

九一年三月十七日

# 學生報編輯委員會

## 編後語

有一道路，孤身走的路，曾經相信走完這一段，起碼可以暫別一下空蕩。

個體的基本矛盾，情感不能掌握，生命有平等，我們只得到底就是沒有信任它。

一九九〇至一九九一的文字，只是借些題話兒；我過備生活，只是一些我會下去的。宣認真十足，嚴重難看的。自己的文字。

個人風格的改變，一向認為顧及學業，是一個職業，是今年當學教育版。

數月前的一段文字，也作爲今年的一個終結：要做多少次回溯會有結果，多少次感會有得着，多少次鞠躬盡粹之後，頹然空白。

葉浩威  
91.5.31.



總編輯：葉浩威

副編輯：戴邵聰  
馬蕙玲

執行編輯：蔡志明  
洪穎生  
余佩欣  
何婉清  
鄺婉儀

秘書：袁婉文  
美術：鄭健威  
湯健基  
張玉蓮

植物：雷焯榮  
學生報助理：劉楚欣  
梁維恩  
梁玉蓮

基寶華麗穎欣  
林游嘉嘉景欣  
吳文陸

出版：葛量洪教育學院學生會



# Grantham

S t o r y / e 1  
s 9 1 9

